

## 臺北市北投區 104 年第 2 次擴大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6 樓會議室

三、主席：李區長美麗

記錄：虞鶯鶯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

謝謝各與會單位參加每半年 1 次的擴大區務會議。藉此會議感謝相關單位這一年來協助本所推動許許多多業務，包括登山健行活動、基層藝文活動、休閒運動會及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

六、專題報告：

臺北政府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農業區未領得使用執照建築物申請接水接電處理要點」及「臺北市政府遏止新增違章建築處理措施」業務宣導。

七、上次會議決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如書面資料。

**提案：1020102〈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主席：

學園路下山側人行道整平及樹穴擴大案，新工處業於今(104)年 7 月中旬完成鋪面更新及樹穴擴大事宜，本案解除列管。

**提案：1020103〈馬偕專校〉**

主席：

242 號公園開發串連大度路及聖景路工程已竣工並已開放使用，另現有階梯護欄老舊更新新工處業於今(104)年 1 月完成，本案同意解除列管。

**提案：1020104〈馬偕專校〉**

主席：

請台電遷移校門前高壓電塔或地下化案，台電公司雖多次說明目前無論架空遷移或地下化確因所需用地難以取得而無法進行，惟學校面對家長及招生壓力，無法同意結案，本案仍繼續列管。

**提案：1040101〈北投國中〉**

主席：

校門口左側坡道溝蓋過滑建議改善案，業於今(104)年 10 月完成該路段側溝蓋更新，本案准予結案。

**提案：1040102〈明德國小〉**

主席：

明德路 190 號左右兩側樹枝葉繁密遮蔽紅綠燈，建請適當修剪，公園處已派員修剪完竣並持續派員加強巡查維管，本案解除列管。

**提案：1040103〈復興高中〉**

主席：

於學校藝術大樓東側新闢復興二路人行步道周邊樹木、花草定期修剪案，後續列入 105 年度預算並與里長協調栽植灌木種類加強綠美化後，請里長認養維護，預定 105 年 6 月底前完成，本案計續列管。

## 八、工作報告

### ◎北投區公所業務課報告

#### (一)民政課報告：

- 1、感謝各區級單位及學校鼓勵同仁擔任本次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本所依選委會規定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12月16日下午已辦理一場、另五場將於12月19日(星期六)、12月20日(星期日)上午及下午暨12月23日(星期三)晚上舉行，總計6場次，講習通知單已寄出，請區級及學校代表協助提醒參與選務工作人員屆時準時參加。
- 2、第14任總統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人名冊公告閱、覽，公告期間自104年12月29日起至12月31日止，公告閱覽地點設在本區活動中心6樓會議室，另投票通知單及選舉公報將於105年1月13日之前送達各家戶，請各區級單位協助宣導，廣為週知。
- 3、謹代表民政課同仁感謝全體區級單位協助配合，使本課所辦各項體育活動、防災演習及環保、病媒蚊撲滅、國民教育、選舉及強迫入學等工作，均能順利完成，再次感謝各單位的熱心協助及配合。

主席：

即將辦理之選務業務重點期程讓各單位了解。藉此感謝各學校提供教室供作投開票所場地，於投票日前後，廠商將運送及回收投開票所選務工具，屆時本所將行文，請學校協助配合。

(二)人文課報告：

- 1、北投民俗委員會訂於12月20日上午假福星宮廟前廣場辦理「搓湯圓及米粿雕」DIY活動，歡迎踴躍參加並廣為宣傳。
- 2、「2016北投桶柑節」活動於105年1月3日開始至4月份，活動除往年的採桶柑、賞櫻之外，還推薦52處景點供打卡、攝影。主場活動訂於1月23日下午2時，1月23、24日上午北投公園有桶柑販售，歡迎共襄盛舉參與活動。
- 3、「2016臺北燈節」除於花博園區展示花燈外，尚有12行政區併同展示。本區2月7日關渡宮前水岸廣場前有「美猴王」燈展，歡迎前往觀賞。

主席裁示：

- 一、民俗委員會首次辦理「搓湯圓」活動係為推廣傳統習俗，請踴躍參加並協助宣傳。
- 二、「2016臺北燈節」除花博園區外，尚延伸至各行政區分別設立主燈，各區大部分係與宮廟結合，本區燈區位於關渡宮前水岸公園，除夕(2月7日)當日主燈美猴王將會開啟，另關渡宮之花燈區啟燈儀式訂於2月19日開啟，請協助宣導賞燈訊息。
- 二、「北投桶柑節」活動主要係行銷本區特色產業-桶柑，本區農戶種植桶柑面積雖無法與新竹峨眉比擬，惟本區桶柑酸甜滋味別具特色，邀請各單位及所屬參與活動並鼓勵至果園體驗採果趣，以行動支持辛苦的農戶。請人文課將「桶柑節」相關活動訊息行文學校協助宣導與推廣。

(三)社會課報告：

104年各項社會福利案件總清查包括低收、中低收、中低老金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總清查案件計4,246件，其中降等及註銷案件經社會局回覆346件，本課將視情況儘量協助申辦其他補助。

主席：

年關將近，各機關或學校如發現因主要經濟提供者因故影響家庭生計收入個案，請轉介本所社會課，俾派員訪視並協助紓困。

(四)經建課報告：

本年度防汛沙包回收作業預計下周辦理完成，今年度沙包總計發放數量為1876包，民眾同意回收沙包數量為75包，其餘無回收需求的民眾，皆已電話告知沙包保存辦法。

主席：

- 一、今年蘇迪勒及杜鵑颱風造成本區極大災害，藉此提醒易淹水之學校應及早備妥沙包，不宜狀況緊急時，請災害應變中心提供沙包，基於市府一體本所絕對會配合提供，惟區級災害應變中心沙包係提供區民使用，恐造成排擠區民需求數量。提醒各單位機關學校，防汛期間應於先前做好防颱準備。
- 二、許多學校係本區災害應變中心之收容安置場所如新民國中、北投國小、桃源國中及逸仙國小等，各學校都有機會輪值防災應變中心收容組組長，藉此感謝各級學校的配合。

(五)兵役課報告：如會議資料。

自11月起已陸續針對明年之應屆畢業生及申請二階段服兵役之役男安排徵兵檢查，期役男接獲通知書後能依指定時間及醫院前往受檢。

◎區級單報告

(一)北投分局報告：如會議資料。

分局一直以來持續協助學校，各學校如需分局協助之處，分局應是樂於協助的，謝謝分局的辛苦。

(二)健康服務中心報告：

有關血鉛檢驗登記檢驗人數已明顯下降，該項檢驗於12月4日截止，完成檢驗5479件、其中超標建議值共計5位，均已排除與鉛管有關，因此民眾無須過度擔憂鉛管對健康之影響。

主席：

鉛水管事件市長裁示鉛管用戶可登記驗血，檢驗結果很少超標，且超標原因與鉛管無關，因此民眾可放心。各單位如需健康中心服務，可

逕洽。

(三)北投戶政事務所報告：

- 1、請協助宣導多運用網路申辦。如需要申辦自然人憑證，可逕洽本所承辦人，本所提供團辦服務並備有小禮物。
- 2、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將於 105 年 1 月 16 日(星期六)投票，由於二種選舉對於居住期間的規定不一，總統及副總統選舉是要在選舉區內連續設籍居住 6 個月；而立法委員選舉是 4 個月，請協助宣導這段期間勿輕易異動戶籍，以免喪失投票權並鼓勵 1 月 16 日踴躍投票。
- 3、非常感謝北投區公所及各區級單位給予本所的協助，預祝新的一年各單位業務萬象更新、事事順心。

主席：

- 一、請協助宣導自然人憑證申請，建議學校提供學校家長會或運動會等相關時間讓戶所可宣導服務。
- 二、總統選舉及立委選舉因居住期間不一，請協助宣導戶籍異動應慎重，以免喪失投票權益並於投票日踴躍投票。

(四)士林地政報告：

- 1、12 月 5 日及 6 日於建民里及洲美里發放士林北投科技園區區段徵收抵配地作業，感謝上述 2 里里長全力支持，讓發放作業非常順利，藉此會議致上謝意。
- 2、明年元月開始實施房地合一稅，致許多案件買賣急於今年底完成過戶登記，因 12 月 31 日下班需進行電腦轉檔作業，故同仁無法加班作業，建議 12 月 29 日前完成送件較為適當。

主席：

- 一、各機關學校如申請簡易地政資料，可就近至 4 樓(本所)士林地政便民櫃台申辦。
- 二、趕在房地合一稅施行前過戶案件，應及早送件，特別提醒。

(五)北投區清潔隊報告：如會議資料。

本隊除提供大型廢棄物排出電話預約外，尚可以電話預約載運稻草，以免焚燒稻草造成空汙。

主席：

- 一、清潔隊一向與學校配合良好，只要學校請求事項，清潔隊均儘量配合，也請學校與清潔隊持續保持良好互動。
- 二、年終大掃除請各機關學校善盡職責做好環境整潔。如果有大型傢俱等廢棄物排出，應先向清潔隊預約。
- 三、關渡平原有種植稻米，清潔隊提供代為載運稻草，請經建課將該訊息轉知農民朋友，以免燃燒稻草遭到取締；另請民政課也轉知里辦公處協助宣導。

(六)北投消防中隊報告：

- 1、冬季係一氧化碳容易發生的季節，呼籲冬季盥洗時要注意通風，為避免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發生，105年1月1日開始中央消防署與消防局均有補助燃氣熱水器更換，每臺補助新台幣3,000元，因數量有限，如有需求家戶可提出申請，相關表格可至消防局網頁下載繕填後向各地消防隊申請。
- 2、5樓以下老舊建物如需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請至消防隊申請或向里幹事提出，消防隊將派員協助安裝。

主席：

- 一、105年燃氣熱水器補助於明(104)年1月1日開始受理申請，請廣為宣導，讓政府的美意能照顧到需求者。
- 二、防範一氧化碳及5樓以下老舊建物可申請火災感知器，消防隊會派員協助裝設，請學校協助宣導。

(七)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北投分處報告：

房地合一稅即將於105年1月1日實施，當出售房地產獲利，需要繳交易所得稅，由於稅基採用實價為課稅基礎並採「房地合一」的計算方式，一般簡稱「房地合一稅」。新制實施後原來奢侈稅將同步退場，不再課徵。105年1月1日新舊制對民眾有很大的差異，舊制出售土地已課徵土地增值稅免納所得稅；出售房屋以房屋評定現值依比例提報財產交易所得稅。舊制與新制以105年1月1日分野，符合自用住宅部分仍可按10%核課，新制於所有權完成登記之次日起30日內須申報，以免受罰。

主席：

稅捐稽徵機關服務很周到，申辦登記時會主動提醒民眾於期限內申報。相關房地合一稅制，宜多瞭解，以保障自己的權益。

#### 九、提案討論

##### 提案：1040201(裕民里辦公處)

裕民里部分鄰別第 22 鄰、23 鄰及 24 鄰調整為石牌國中學區。

決議：

本案請民政課送教育局審查委員會審查決議。

##### 提案：1040202(北投國中)

校門左側公車站牌前至天漾大樓擬建請設置專用綠色標線型人行道，以維學生及附近居民安全。

決議：

請新工處邀集相關權責單位、北投國中及本所現場會勘。

#### 十、臨時動議

##### 提案：北投區公所

本區每半年召開 1 次擴大區務會議，由各區級單位輪值作專題講座，105 年起至 110 年 6 月輪值次序如表列，請裁示。

主席：

請各區級單位依表列順序輪值專題講座，可就各權責業務或市府政策作深入宣導。

#### 十一、副區長工作提示

投票結束時間已晚，本區有 140 處投開票所，廠商於投票日回收工具時間已晚或次日才陸續收回，請學校轉知相關人員及連繫窗口配合，讓選務工具能順利回收。

主席：

有關選務工具回收作業，請學校協助配合，謝謝。

#### 十二、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

- (一)有關各區公所辦理「臺北市推動門窗綠美化計畫」請於104年12月前完成施作，為利了解執行之歷程，請各區公所以影像方式記錄(照片、錄影或縮時攝影等不拘)，並製作成執行成果報告，於105年1月8日前提送本局，俾利提報本局成果使用。
- (二)為利鄰里公園及8公尺以下道路105年1月1日正式移撥工務局，並達到無縫接軌，各區公所「工務局派工站」已於104年7月底前完成設置，9月起試運作各區公所移撥人員即進駐(若尚未確定移撥人員，仍請區公所先行派員進駐)，以利作為工務局業務聯繫窗口。經本局104年9月23日及工務局104年10月2日召開之業務移撥研商會議結論，「工務局派工站」自104年10月起採「單軌制」，即派工站錄案後傳真予各權責工程處，並於1個工作日內回傳後續陳區公所流程(各區公所於工務局組織修編前派工站各工程負責分隊圖及SOP另附)。
- (三)106年區公所辦理基層建設人員(里長)出國參訪之採購招標時，請邀請區內里長代表擔任評審委員，俾便參訪行程符合需求。
- (四)請各區公所於本(104)年12月底前儘速檢具104年度「區民活動中心修繕案」及「社區環境改造計畫案」核銷資料過局辦理核銷作業，包含規劃計勞務費、工程費、專家學者審查出席費、空污費等。
- (五)本年度區民活動中心尚有一案(昆明區民活動中心)未完成工程發包作業，執行進度嚴重落後，請萬華區公所務必於本年度12月完成工程發包作業，避免預算執行不利之情事。另內湖區公所尚有一案涉及內政部補助款(內湖里區民活動中心興建安)，請內湖區公所於本年度12月完成該案工程驗收、結算，並檢具相關資料過局，俾利向內政部請款核銷事宜。
- (六)為嚴守行政中立，特重申本市各區區民活動中心及里民活動場所於選舉期間應依據下列規定辦理，杜絕爭議。
  - 1、有關政黨或候選人於選舉期間申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從事非營利正當活動，除應嚴守行政中立原則，並應依規定收取相關費用，杜絕爭議發生。
  - 2、本市里民活動場所係提供辦理里民集會、知能研習、小型健康休閒等靜態活動，並不得作為私人使用，故里民活動場所不得張貼競選海報或作為候選人競選使用，以免違反相關規定。若貴區所



轄申請固定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之固定里民活動場所將作為選舉投開票所使用，請通知設置於固定里民活動場所內之里辦公處先行遷移。另為便於場地布置及杜絕選舉爭端，固定里民活動場所內與辦理投開票作業無關物品，亦請先行移除。

- (七) 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教育推廣課程報名網站（網路報名平台 <http://pb.taitei/>）已開放民眾報名初階課程，報名方式可自行於網路平台報名或持身分證件至區公所經建課櫃檯報名，請廣邀市民朋友踴躍報名。
- (八) 行憲紀念日暨 105 年開國紀念日期間國旗插掛時間為 104 年 12 月 22 日至 105 年 1 月 4 日，請各區協助巡查轄內國旗插掛情形，如發現各路沒插掛之國旗有歪斜、破損等情形立即通報廠商，並於每日上午 11 時 30 分及下午 4 時 30 分回傳「國旗插掛情形每日巡查表」，或以電子郵件回復承辦人信箱。
- (九) 為強化新移民之照顧與輔導，落實新移民關懷訪視，請各戶政事所遇新移民家庭之出生、結婚、遷徙、離婚及配偶死亡等案件時，表達市府對新移民的關懷，徵詢其受訪視意願以提高同意率；各區公所里幹事進行關懷訪視（到府或電訪）時，請釐清並探詢新移民個案之需求，並將訪視情形確實登錄「臺北市新移民關懷訪視系統」，以能正確轉介至相關局處給予所需協助。
- (十) 本局於本(104)年搜集臺北市各區新移民創業成功店家，經徵詢是否同意公開後，特別於新移民專區網站新增「美食報馬仔」專區，以精美地圖方式清楚標示新移民創業店家位置與詳細資料(含 9 國語言)，目前共有 56 家資訊，提供新移民及民眾查詢，請各區公所及戶所協助廣為宣導。另為落實本府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了解本市新移民創業及社會參與情形，本局擬於本年底廣續請各區協助調查轄內新移民創業情形及具有新移民身分之鄰、里長、社區服務或新移民民間團體等從事公共事務之人物，請各區公所可預為準備與調查。
- (十一) 104 年度人口政策宣導影片已拍攝完成，惠請各區公所協助於官網及數位看板放置影片，以有效宣導。
- (十二) 本局已完成 9 個系統整合員工愛上網登入機制，目前已整合之系統為「局內網站」、「市容查報系統」、「門牌整合檢索系統」、「防災通

報管理系統」、「基層建議案」、「民政知識網」、「區里事務系統」、「臺北市宗教輔導系統」、「臺北市祭祀公業輔導系統」，本局及所屬各機關暨各區公所人員於員工愛上網\機關內網\民政局資訊系統進行申請，審核後各使用者即可由員工愛上網直接進入系統操作，不需再單獨簽入各系統，也不用再記多組帳號密碼。

### 十三、主席結論

- (一)謝謝各機關學校參與本次會議及對本所的支持與協助。
- (二)祝福各單位新的一年推行業務圓滿順遂、身體健康。

### 十四、散會